夏邑县人民法院
资产清查、盘点、处置及管理服务项目
公开邀请函

各潜在合作单位、服务商：

为做好夏邑县人民法院资产盘点、数据治理相关工作，夏邑县人民法院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符合条件的合作单位（服务商），诚邀具备相应能力的单位前来接洽、响应。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（合作）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夏邑县人民法院资产清查、盘点、处置及管理服务项目。

2. 邀请单位：夏邑县人民法院

3. 项目背景：为了夏邑县人民法院资产规范管理、充分合理利用，达到数据化管理。

4. 合作（服务）内容范围：a、盘点实物，对单位所有资产实物信息进行详细登记；

b、确认资产使用人，管理人及存放地点等信息；

c、数据比对，以河南省预算一体化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资产卡片信息为基准，将实物信息与卡片信息，进行比对

d、数据治理，完善修正河南省预算一体化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内的资产数据；

e、根据数据治理后的正确信息，从河南省预算一体化

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打印资产RFID标签，并进行粘贴；

f、提供RFID盘点手持终端（包含盘点软件），可接收一体化资产管理系统中的盘点任务进行感应式盘点，盘点结果可回传至一体化资产系统；

g、出具盘点工作报告，为资产后续处理提供依据；

5. 实施（服务）地点：夏邑县人民法院

6. 合作（服务）期限：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后60日内完成所有项目内容

二、邀请对象与资质要求

响应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（或相应登记证书）；

2. 具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专业资质、人员、设备和技术能力；

3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；

5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报名（响应）方式与时间安排

1. 报名（响应）截止时间：2026年10月25日 17:00。

2. 报名（响应）材料：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资质证明、业绩清单、服务方案、报价文件等），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 材料提交方式：电子邮件，邮箱：xyxfyzbgs@163.com

四、其他说明

1. 本次为公开邀约，不构成任何中标（成交）承诺，邀请单位保留对本邀请函内容的最终解释权。

2. 响应单位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提供虚假材料的，一经查实取消参与资格。

3. 响应单位参加本次活动所发生的费用自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彭主任

联系电话：17603706886

夏邑县人民法院（盖章）

2026 年 10 月 20 日